

中油公司液化石油氣價格每月檢討調整機制

96年1月1日

一、國內液化石油氣市場情勢

液化石油氣市場自 88 年元月起已開放自由化，除中油及台塑石化公司外，尚有數家民營公司均有能力適時進口加入市場競爭。

二、調價原則：

(一) 每月初依據沙烏地阿拉伯國營石油公司公告之當月期約離岸價 CP (Contract Price)、海運費、營運成本及國際現貨市場行情檢討調價金額。

(二) 調整後之批售牌價維持亞洲鄰近國家之最低價。

(三) 調價金額未達 0.25 元/公斤則不調整。

三、當國內外市場供需或競爭情勢發生急劇變化時，則另適度調整價格。

四、實施日期：自 96 年元月起實施。